附件3：

　**四平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工作组职责**

     四平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主要由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文广新局、市应急局（市地震局）、市气象局、四平军分区、武警四平支队、国网四平供电公司、铁路四平站、双辽市政府、梨树县政府、伊通县政府、铁东区政府、铁西区政府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红嘴子开发区管委会等部门和单位组成，并可根据应对工作需要，增加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。

　　**主要职责**：在市政府和省应急指挥机构的领导下，统一实施四平市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；协调市内各县（市、区），各有关部门，各应急指挥机构之间的关系，协调本市与域外同级电力应急机构的关系，指挥协调社会应急救援工作；研究重大应急决策和部署；决定启动、调整和终止应急响应；配合全省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工作。

　　市指挥部设立相应工作组，各工作组组成及职责分工如下：

　**一、综合协调组：**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，国网四平供电公司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。

主要职责：负责市指挥部的联络和协调工作，落实市指挥部部署的各项任务；执行市指挥部下达的应急指令；监督应急预案执行情况；掌握应急处理和供电恢复情况；会同新闻主管部门发布有关信息。

　　**二、电力恢复组：**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，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水利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应急管理局（市地震局）、市气象局、四平军分区、武警四平支队、国网四平供电公司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和电力企业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组织进行技术研判，开展事态分析；组织电力抢修恢复工作，尽快恢复受影响区域供电工作；负责重要电力用户、重点区域的临时供电保障；负责组织跨区域的电力应急抢修恢复协调工作；按相关规定协调军队、武警有关力量参与应对。

　**三、新闻宣传组**：由市委宣传部牵头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文广新局、市应急管理局（市地震局）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组织开展事件进展、应急工作情况等权威信息发布，加强新闻宣传报道；收集分析国内外舆情和社会公众动态，加强媒体、电信和互联网管理，正确引导舆论；及时澄清不实信息，回应社会关切。

　　**四、综合保障组：**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，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新局、市应急管理局（市地震局）、国网四平供电公司、铁路四平站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受灾情况进行核实，指导恢复电力抢修方案，落实人员、资金和物资；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、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；及时组织调运重要生活必需品，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；维护供水、供气、供热、通信、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；维护铁路、道路等基本交通运行；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。

　　**五、社会稳定组：**由市公安局牵头，市网信办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信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应急管理局（市地震局）、四平军分区、武警四平支队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加强受影响区域社会治安管理，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，以及趁机盗窃、抢劫、哄抢等违法犯罪行为；加强转移人员安置点、救灾物资存放点等重点地区治安管控；加强对食品、药品及其他重要生活必需品等商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，打击囤积居奇行为；加强对重点区域、重点单位的警戒；做好受影响人员与涉事单位、有关部门的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，切实维护社会稳定。

　**六、应急专家组：**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，市应急管理局（市地震局）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水利局、市气象局、国网四平供电公司等参加，视情况增加其他成员和电力企业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深入事故现场，进行技术指导；对事故原因研判分析，为应急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建议；参与事态处置评估，修订完善应急预案。